

证券代码：874868

证券简称：华日激光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者履行必要程序。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会议现场地点为公司 VIP 会议室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10时。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868	华日激光	2026年5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中伦（成都）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3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
6	关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议案 1：根据 2025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董事会工作的开展情况，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根据 2025 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数据，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8）、《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9）。

议案 3：根据公司经营工作规划及资金预算安排，2025 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

议案 4：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完整的角度考虑，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议案 5：为更好地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 2026 年度计划向交通银行、招商银行等 8 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授信额度合计 3.4 亿元。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议案 6：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保障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用于投资购买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8日9时3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VIP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8700183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1.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武汉华日精密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